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傳 真：04-23326915

聯絡人：吳明錦

電 話：04-37061518

受文者：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1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人字第108013354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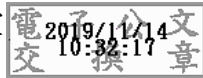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0133549A00_ATTCH1.pdf、0133549A00_ATT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108年11月12日臺教文(六)字第1080165284號
函，及印尼泗水臺灣學校108學年度第二學期校長甄選簡
章，請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私立高級中等學校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

副本：本署人事室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